

112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

三類專業回饋人才認證手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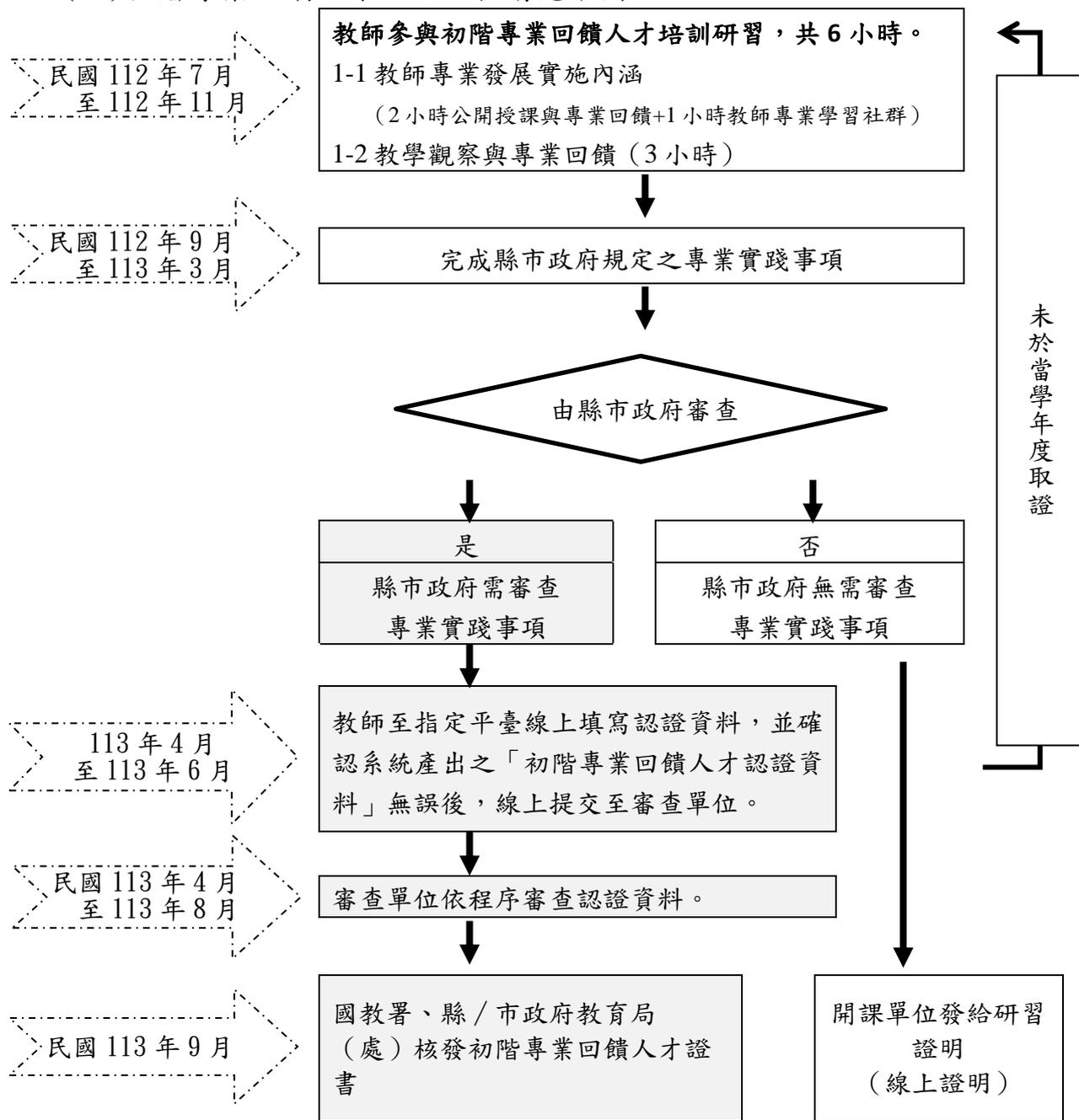
主辦單位：教育部

承辦單位：宜蘭縣 國教輔導團

中華民國 112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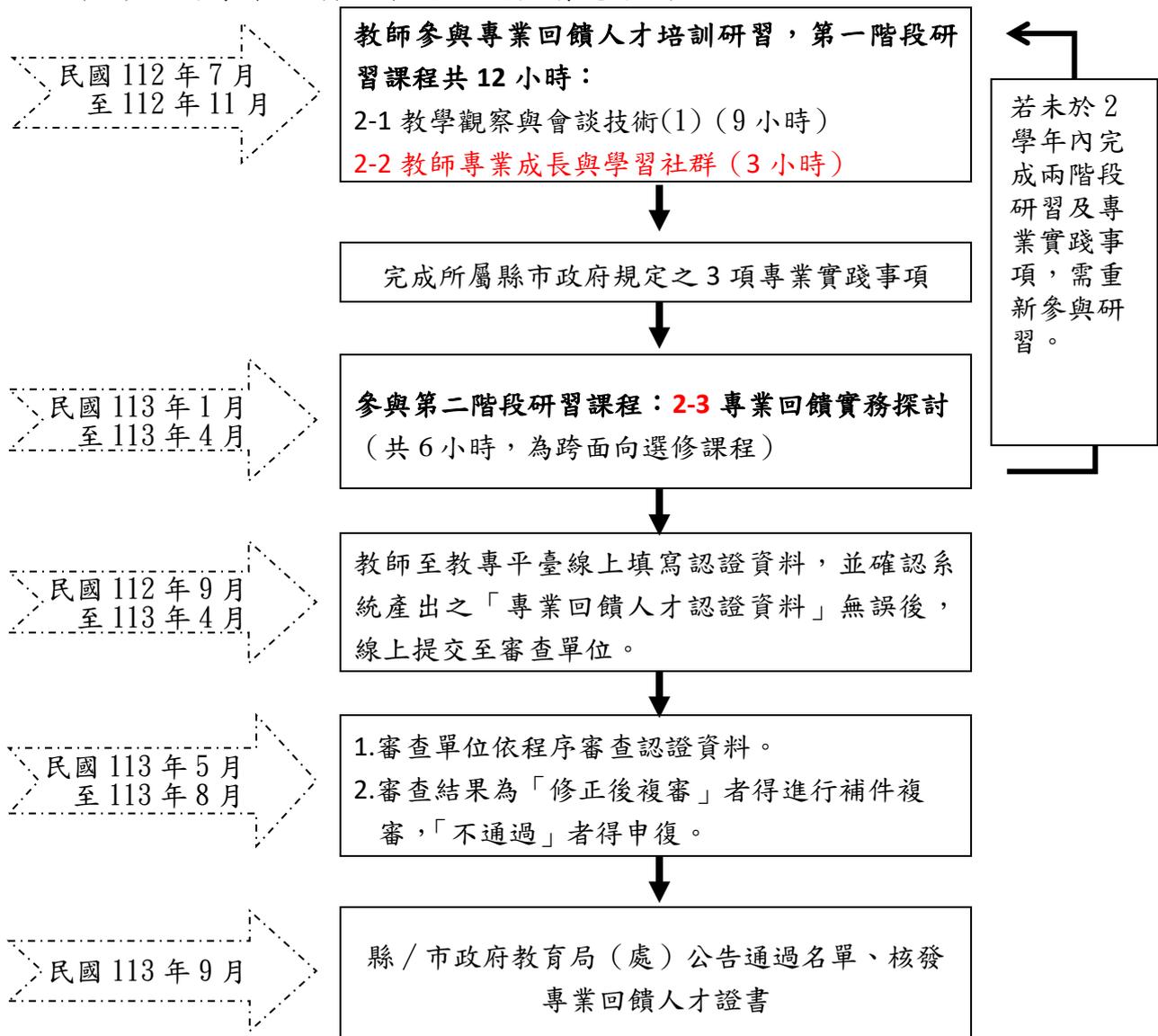
一、三類專業回饋人才認證流程說明

(一)初階專業回饋人才認證流程請見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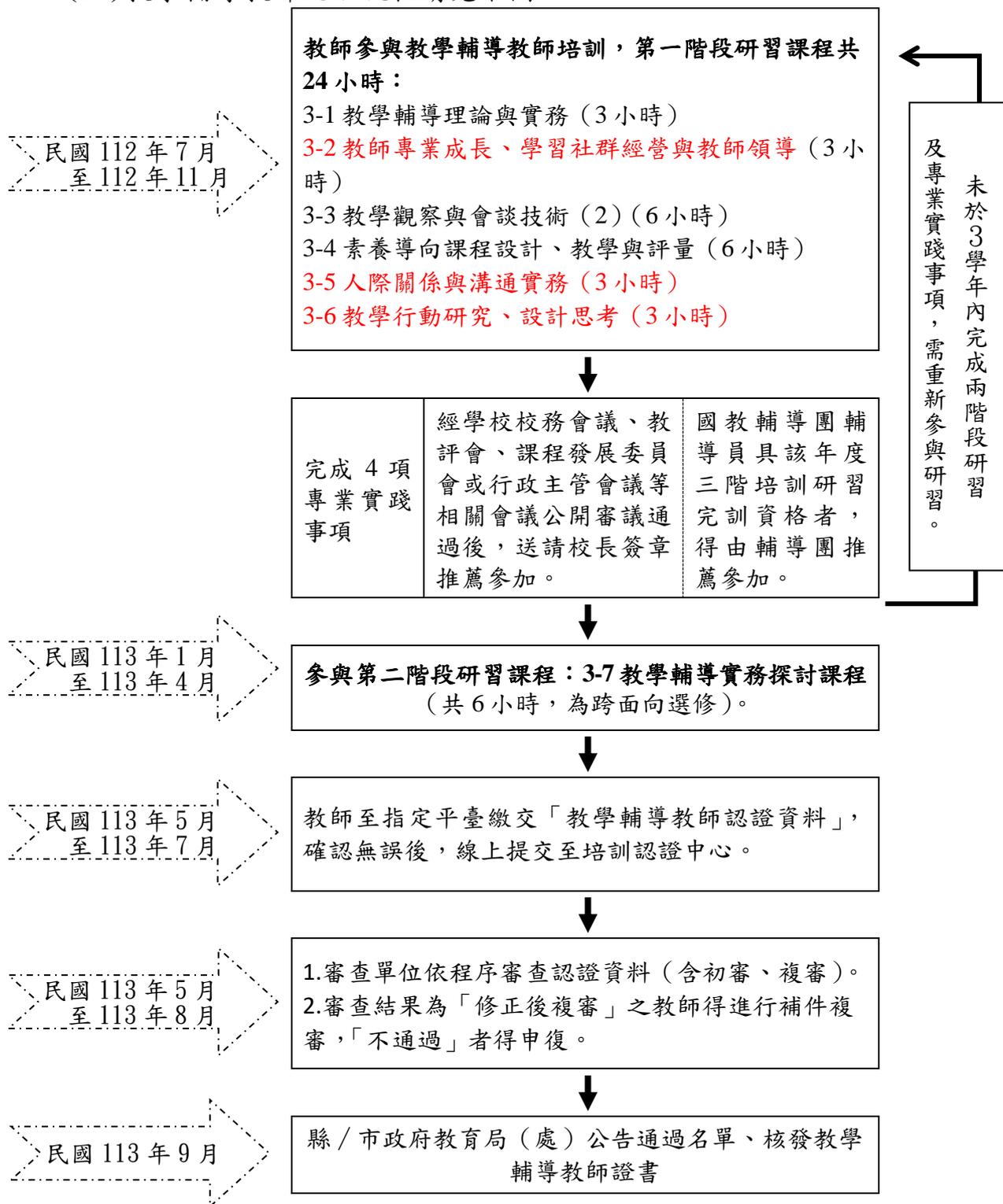
初階專業回饋人才認證流程圖

(二)進階專業回饋人才認證流程請見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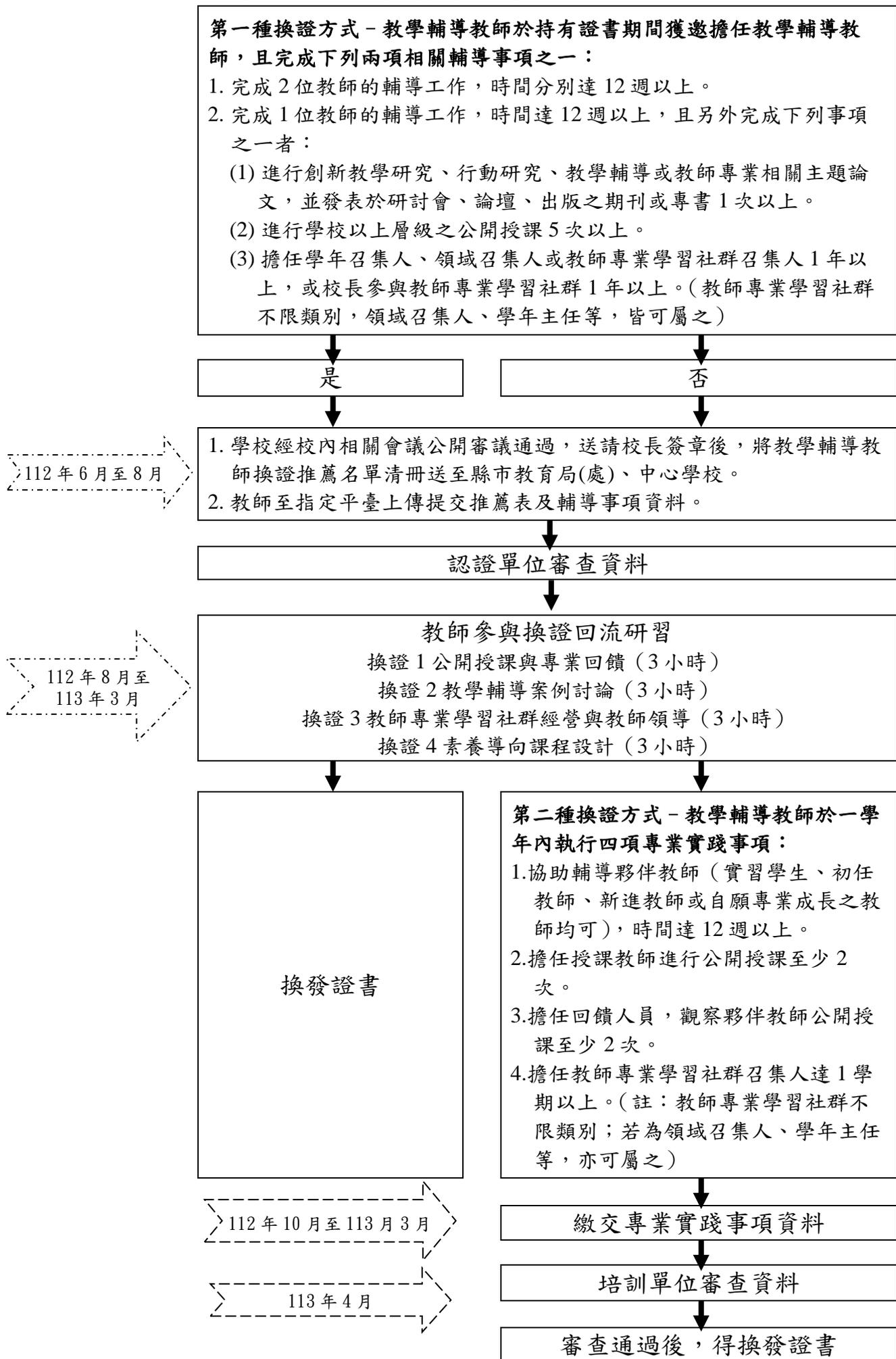
進階專業回饋人才認證流程圖

(三)教學輔導教師認證流程請見下圖。



教學輔導教師認證流程圖

(四)教學輔導教師換證流程請見下圖。



二、中小學教師專業發展三類人才培訓認（換）證一覽表

	初階專業回饋人才	進階專業回饋人才	教學輔導教師（初次認證）	教學輔導教師換證
目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能知道如何進行公開授課及擬定觀察焦點、並能觀察其他教師授課，提供客觀具體的觀察紀錄。 2.能知道參與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目的，並得到專業成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能協助他人進行公開授課、能熟悉並選擇不同的觀察工具觀察其他教師授課，以提供符合教師觀察焦點的觀察紀錄。 2.能知道如何協助運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並得到專業成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能協助他人進行公開授課，並藉由觀察其他教師授課，提供專業成長建議及教學工作的問題解決策略。 2.知道如何帶領同儕組成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及規劃專業成長活動，以達到共同專業成長。 	
研習參與對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任教於中小學及幼兒園之教師（含代課、代理、兼任及技術教師）。 2.於中小學及幼兒園參與教育實習之實習學生。 3.對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有需求之人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具5年以上正式教師之年資（技術教師亦屬之），並有5年以上實際教學經驗之中小學及幼兒園教師（含技術教師）。 2.對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有需求之人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目前持有之教學輔導教師證書，自發（換）證起已屆9年以上之現職中小學教師及校長。 2.有繼續擔任教學輔導師之意願者。
證書發給資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初階專業回饋人才培訓研習課程，共6小時。 2.於當學年度完成各縣市政府規定檢核之專業實踐事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具3年以上年資且具備教師證之教師(含代課、代理及兼任教師)，並有3年以上實際教學經驗者。 2.具舊制評鑑人員初階證書或初階專業回饋人才證書、初階專業回饋人才研習證明。 3.符合上述資格者，並完成進階專業回饋人才培訓研習課程，共18小時。 4.自參與研習起，2學年內完成3項專業實踐，並經審查通過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具5年以上正式教師之年資（技術教師亦屬之），並有5年以上實際教學經驗者。 2.具備舊制評鑑人員進階證書、或進階專業回饋人才證書。 3.符合上述資格者，經學校校務會議、教評會、課程發展委員會或行政主管會議等相關會議公開審議通過後，送請校長簽章推薦。 4.國教輔導團輔導員具該年度三階培訓研習完訓資格者，得由輔導團推薦參加。 5.完成教學輔導教師培訓研習課程，共30小時。 6.自參與研習起，3學年內完成4項專業實踐，並經審查通過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目前持有之教學輔導教師證書，自發（換）證起已屆9年以上之現職中小學教師及校長。 2.有繼續擔任教學輔導師之意願，並經學校推薦，且無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項各款情事、工作不力或不能勝任工作有具體事實者。 3.符合上述資格者，依以下兩種方式擇一申請換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於持有證書期間獲邀擔任教學輔導教師，且完成2項相關教學輔導事項之一，得參與換證回流研習後換發證書。 (2)於持有證書期間未完成教學輔導事項，得經學校推薦參與換證回流研習，並執行4項專業實踐事項，審查通過後換發證書。

	課程名稱	研習時數	課程名稱	研習時數	課程名稱	研習時數	課程名稱	研習時數
	研習課程	1-1 教師專業發展實施內涵	3	2-1 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1)-依縣市需求開課	9	3-1 教學輔導理論與實務	3	換證 1 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
1-2 教學觀察與專業回饋		3	3-2 教師專業成長、學習社群經營與教師領導			3	換證 2 教學輔導案例討論	
			3-3 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2)	6	換證 3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經營與教師領導	3		
			3-4 素養導向課程設計、教學與評量-依縣市需求開課	6			換證 4 素養導向課程設計	3
			2-2 教師專業成長與學習社群	3	3-5 人際關係與溝通實務-依縣市需求開課	3		
合計 6 小時		6	2-3 專業回饋實務探討(為跨面向選修課程)	6	3-6 教學行動研究、設計思考	3		
	合計 18 小時		合計 30 小時					

選修課程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下列課程科目由縣市政府視教師需求開課：</p> <p>有效教學與班級經營 (3 小時)、教學歷程檔案製作與運用 (3 小時)、認知教練 (3 至 6 小時)、初任教師不可不知的教育法令 (3 小時)、親師生互動相關法令及案例 (3 小時)、素養導向課程設計：主題式探究 (3 小時)、素養導向課程設計：問題導向學習 (3 小時)、素養導向教學：自主學習 (3 小時)、素養導向課程設計：現象本位學習 (3 小時)、素養導向教學：共備觀議課的深度對話 (3 小時)、會談技術實作 (3 小時)，課程範圍：(1)會談技術：觀課倫理、(2)會談技術：共備和說課、(3)會談技術：議課與專業回饋、(4)會談技術：溝通式及省思式專業回饋、觀課工具實作 (3 小時)，課程範圍：(1)軼事紀錄、(2)選擇性逐字記錄、(3)語言流動、(4)在工作中、(5)教師移動、(6)佛蘭德斯互動分析法、(7)個別學生課堂行為紀錄表、(8)小組討論參與質量觀察表、(9)小組討論公平性觀察紀錄表、(10)教師課堂教學班級經營觀察紀錄表</p>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專業實踐事項</p>	<p>自參與研習起，須於當學年度完成下列專業實踐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擔任授課教師進行公開授課至少1次。 2.擔任專業回饋人員，觀察同儕公開授課，並依教學觀察三部曲(備課、觀課、議課)，給予對話與專業回饋至少1次。 3.參加教師專業學習社群運作，時間至少達1學期。 	<p>自參與研習起，2學年內須完成下列專業實踐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擔任授課教師進行公開授課至少1次。 2.擔任回饋人員，觀察同儕公開授課至少1次。 3.參加教師專業學習社群運作，時間至少達1學期。 	<p>自參與研習起，3學年內須完成下列專業實踐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協助輔導夥伴教師(實習學生、初任教師、新進教師或自願專業成長之教師均可)，時間達12週以上。 2.擔任授課教師進行公開授課至少2次。 3.擔任回饋人員，觀察夥伴教師公開授課至少2次。 4.擔任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達1學期以上。(註：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不限類別；若為領域召集人、學年主任等，亦可屬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教學輔導事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2位教師的教學輔導工作，時間分別達12週以上。 (2)完成1位教師的教學輔導工作，時間達12週以上，且另外完成下列事項之一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進行創新教學研究、行動研究、教學輔導或教師專業相關主題論文，並發表於研討會、論壇、出版之期刊或專書1次以上。 B.進行學校以上層級之公開授課5次以上。 C.擔任學年召集人、領域召集人或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1年以上，或校長參與教師專業學習社群1年以上。(註：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不限類別，領域召集人、學年主任等，皆可屬之) 2.專業實踐事項：同教學輔導教師之專業實踐事項。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認證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初階專業回饋人才認證檢核表1份。 2.擔任授課教師進行公開授課之證明1份。 3.擔任回饋人員之觀察前、後紀錄表及觀察工具各1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進階專業回饋人才認證檢核表1份。 2.擔任授課教師進行公開授課之證明1份。 3.擔任回饋人員之觀察前、後紀錄表及觀察工具各1份。 4.參與社群至少1學期之證明1份。 5.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參與紀錄表1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教學輔導教師認證推薦表1份。 2.教學輔導教師認證檢核表1份。 3.協助輔導夥伴教師之輔導計畫表1份、平時輔導紀錄表2份、輔導案例紀錄表1份。 4.擔任授課教師進行公開授課之證明2份。 5.擔任回饋人員之觀察前、後紀錄表及觀察工具各2份。 6.擔任社群召集人之證明1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以第1種方式申請換證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教學輔導教師換證推薦表1份。 (2)教學輔導事項資料。 2.以第2種方式申請換證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教學輔導教師換證推薦表1份。 (2)專業實踐事項資料(教學輔導教師認證資料)。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認證資料審核及核發單位</p>	<p>各縣市政府</p>			

取證後之 回饋服務事項	1. 參與學校公開授課。 2. 提供授課教師專業回饋。	1. 參與學校公開授課。 2. 提供授課教師專業回饋。 3. 積極參與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1. 積極領導學校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2. 協助輔導實習學生、初任教師、新進教師或自願專業成長之教師。 發揮教師領導之功能。
------------------------	--------------------------------	--	--

三、注意事項

(一) 認證資格保留說明

- 1、教師自參與初階專業回饋人才培訓研習課程起，認證資格於當學年度有效；未於當學年度完成取證者，則須重新參加研習。
- 2、教師自參與進階專業回饋人才培訓研習課程起，認證資格可保留 2 學年；未於 2 學年內完成取證者，則須重新參加研習。111 學年度參與研習並尚未認證者，得依照參與研習時之認證手冊規定，或準用本 (112) 學年度認證手冊之規定申請認證。
- 3、教師自參與教學輔導教師培訓研習課程起，認證資格可保留 3 學年；未於 3 學年內完成取證者，則須重新參加研習。110、111 學年度參與研習並尚未認證者，得依照參與研習時之認證手冊規定，或準用本 (112) 學年度認證手冊之規定辦理認證。

(二) 取證資格

- 1、教師須完成初階專業回饋人才培訓研習課程 6 小時或進階專業回饋人才培訓兩階段研習課程共 12 小時，及完成各階專業回饋人才對應之專業實踐事項，始得參與認證，並經審查通過後取得證書。證書永久有效，無需換證。
- 2、教師須完成教學輔導教師培訓兩階段研習課程共 30 小時後，及完成教學輔導教師對應之專業實踐事項，始得參與認證，並經審查通過後取得證書。證書有效期限為 10 年，證書期滿需進行換證；換證條件另訂之。

(三) 專業實踐事項

- 1、自參與初階專業回饋人才培訓研習起，2 學年內須完成下列專業實踐事項：
 - (1) 擔任授課教師進行公開授課至少 1 次。
 - (2) 擔任專業回饋人員，觀察同儕公開授課，並依教學觀察三部曲(備課、觀課、議課)，給予對話與專業回饋至少 1 次。
- 2、自參與進階專業回饋人才培訓研習起，2 學年內須完成下列專業實踐事項：
 - (1) 擔任授課教師進行公開授課至少 1 次。
 - (2) 擔任回饋人員，觀察同儕公開授課至少 1 次。
 - (3) 參加教師專業學習社群運作，時間至少達 1 學期。
- 3、自參與教學輔導教師培訓研習起，2 學年內須完成下列專業實踐事項：
 - (1) 擔任授課教師進行公開授課至少 1 次。
 - (2) 擔任回饋人員，觀察同儕公開授課至少 1 次。
 - (3) 參加教師專業學習社群運作，時間至少達 1 學期。

(四) 其他注意事項

如遇重大不可抗力因素以致研習日程受影響而延期，將另行公告之。

四、112 學年度教學輔導教師換證實施計畫

(一) 計畫說明

因應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之教學輔導教師證書十年期滿失效須換證，故研擬本計畫，以供證書屆滿效期之教學輔導教師回流換證。

(二) 參加對象

- 1、102 年度以前取得教學輔導教師認證資格之現職中小學教師及校長。
- 2、有繼續擔任教學輔導師之意願，並經學校推薦，且無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項各款情事、工作不力或不能勝任工作有具體事實者。
- 3、本計畫之對象包含臺北市政府認證之教學輔導教師。

(三) 換證條件

教學輔導教師可經由下列兩種方式之一進行換證。

- 1、第一種換證方式 - 教學輔導教師於持有證書期間獲邀擔任教學輔導教師，且完成下列兩項相關教學輔導事項之一，並由學校出具證明者，得參與換證研習後換發證書：
 - (1)完成 2 位教師的教學輔導工作，時間分別達 12 週以上。
 - (2)完成 1 位教師的教學輔導工作，時間達 12 週以上，且另外完成下列事項之一者：
 - A、進行創新教學研究、行動研究、教學輔導或教師專業相關主題論文，並發表於研討會、論壇、出版之期刊或專書 1 次以上。
 - B、進行學校以上層級之公開授課 5 次以上。
 - C、擔任學年召集人、領域召集人或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 1 年以上，或校長參與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1 年以上。（註：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不限類別，領域召集人、學年主任等，皆可屬之）
- 2、第二種換證方式 - 教學輔導教師若未完成前述教學輔導事項，得經學校推薦參與換證研習，並於執行下列四項專業實踐事項，經審查通過後換發證書：
 - (1)協助輔導實習學生、初任教師、新進教師或自願專業成長之教師，時間達 12 週以上。
 - (2)擔任授課教師，公開授課至少 2 次。
 - (3)擔任專業回饋人員，觀察夥伴教師授課，並依教學觀察三部曲（或備課、觀課、議課），給予對話與回饋至少 2 次。
 - (4)擔任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時間連續達 1 學期以上，或校長參與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時間連續達 1 學期以上，並具有學校核發之證明者。（註：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不限類別，領域召集人、學年主任等，皆可屬之）

(四) 換證研習課程

教學輔導教師換證研習，共 4 項必修課程，各 3 小時，共 12 小時：

課程名稱	時數
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	3

教學輔導案例討論	3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經營與教師領導	3
素養導向課程設計	3

縣市依需求開設縣市必選課程 3 小時。

(五) 換證期程

1、申請期程 - 以第一種方式換證者：(依實際公告日程報名參加)

(1)經校內相關會議審議推薦並繳交教學輔導事項資料：112 年 5 月至 7 月。

(2)認證單位審查資料：112 年 7 月至 8 月。

(3)審查通過後，得參與換證研習：112 年 8 月至 11 月。

(4)研習後得換發證書。

2、申請期程 - 以第二種方式換證者：

(1)經校內相關會議審議推薦並申請換證：112 年 5 月至 7 月。

(2)參與換證研習：112 年 8 至 11 月。

(3)繳交專業實踐事項資料：112 年 10 至 12 月。

(4)認證單位審查資料：113 年 1 月。

(5)審查通過後，得換發證書。

(六) 換證注意事項：

1、若教學輔導教師證書期滿應換證仍未換證則證書失效，不得申請教學輔導教師減授課方案及其他相關權益，教學輔導教師證書有效期間對照如下表。

取證證號年度	證書效期	取證證號年度	證書效期
100	111.07.31 止	106	117.07.31 止
101	112.07.31 止	107	118.07.31 止
102	113.07.31 止	108	119.07.31 止
103	114.07.31 止	109	120.07.31 止
104	115.07.31 止	110	121.07.31 止
105	116.07.31 止	111	122.07.31 止

2、申請教師於 112 年 5 月至 7 月前至「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線上填寫提交換證申請及上傳相關資料，網址：

<https://proteacher.moe.edu.tw/>。

3、換證後，證書延續 10 年有效，並應持續進行課程與教學輔導等教師專業發展實踐事項。

4、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與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核發證書。

5、換證後的證書字號將於證號內加註「R」，如 107 年之教學輔導教師換證後證書字號為「縣市證號第 C107Rxxxxx 號」。

宜蘭縣教學輔導教師認證名單

編號	服務學校	姓名	取證學年度	已換證年度
1	縣立竹林國小	曾鴻麟	96年	
2	縣立四結國小	林稹甫	97年	
3	縣立北成國小	李茂琳	98年	
4	縣立北成國小 (現借調教育處)	洪逸馨	98年	107年
5	縣立北成國小	陳俊欽	98年	
6	縣立北成國小	陳珮琦	98年	
7	縣立北成國小	盧曉慧	98年	
8	縣立成功國小	黃毓珍	98年	107年
9	縣立東澳國小	鄔誠民	98年	
10	縣立寒溪國小	林淑君	98年	
11	縣立寒溪國小	廖誌平	98年	
12	縣立南澳國小	陳國傑	99年	
13	縣立凱旋國小	李采蓉	99年	109年
14	縣立中山國小	蔡秀玉	100年	
15	縣立中山國小 (現借調教育處)	朱瑞珍	101年	
16	縣立育英國小	謝顏璞	101年	
17	縣立中山國小	沈秀樺	103年	
18	縣立凱旋國小	林紀達	104年	
19	縣立北成國小	官美君	104年	
20	縣立北成國小	林國賓	104年	
21	縣立北成國小	鄭嫦玫	104年	
22	縣立凱旋國小 (現借調教育處)	何昶毅	106年	

認證資料說明

一、認證資料審查標準說明

檢核表及證明	
項目	注意事項
專業回饋人才 認證檢核表	1.認證資格與資料檢核確實登錄並勾選。 2.相關人員確實簽章，並經校長核章。
公開授課實施證明	1.表格內容書寫清楚。 2.相關人員確實簽章，並經主任以上之學校主管核章。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參與證明	1.表格內容書寫清楚。 2.相關人員確實簽章，並經主任以上之學校主管核章。
公開授課教學觀察三部曲	
項目	審查標準說明
表 1、 公開授課教學觀察 —觀察前會談紀錄表 (甲、乙式擇一)	1.整體內容敘寫具體詳實。 2.觀察焦點與課程脈絡彼此扣合。 3.能依據觀察焦點選擇適切的觀察工具。 4.能符合觀課倫理。 5.教學觀察三部曲時間符合邏輯順序。
表 2、 公開授課教學觀察 —觀察紀錄表	1.能確實記錄具體客觀事實。 2.各觀察工具之審查標準，請見下方「觀察工具」。
表 3、 公開授課教學觀察 —觀察後回饋會談紀錄表 (甲、乙式擇一)	1.整體內容敘寫具體詳實。 2.能提供完整觀課事實紀錄並進行討論。 3.能確實對應並回應觀察焦點之問題。 4.能依觀察、對話結果，具體詳實分享彼此的收穫或啟發。 5.下次之教與學行動或策略具體可行。
觀察工具	
項目	審查標準說明
工具 1、 105 年版教師專業發展規準觀 察紀錄表	1.事實摘要敘述具體客觀且內容完整。 2.如採全面性觀察，檢核重點有質性敘述且內容詳實。 3.如採 TDO，能依據觀察焦點記錄具體事實。
工具 2、 101 年版教師專業發展規準觀 察紀錄表	1.事實摘要敘述具體客觀且內容完整。 2.如採全面性觀察，檢核重點有質性敘述且內容詳實。 3.如採 TDO，能依據觀察焦點記錄具體事實。
工具 3、軼事紀錄表	1.事實摘要敘述欄位描述具體客觀，且未作價值判斷。 2.所記錄內容的時間達一節課。 3.至少能記錄 6 個軼事。
工具 4、語言流動量化分析表	1.教師提問與學生回答對應正確。 2.學生的座位資料填寫正確。 3.各種互動符號紀錄正確。 4.量化分析數字正確率。 5.內容分析具體。 6.一次觀察的時間達一節課。 (若採用兩種工具，時間可合計)

<p>工具 5、在工作中量化分析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學生學習情形的符號記載正確。 2.每個循環觀察時間記載正確。 3.量化分析數據正確。 4.內容分析具體。 5.一次觀察的時間達一節課。 <p>(若採用兩種工具，時間可合計)</p>
<p>工具 6、教師移動量化分析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教師行間巡視紀錄完整正確。 2.教室簡圖詳實(含座位表、性別及設備等)。 3.能依據原始表件正確勾選教師移動之顯著面向。 4.內容分析能說明教師移動原因。 5.一次觀察的時間達一節課。 <p>(若採用兩種工具，時間可合計)</p>
<p>工具 7、 佛蘭德斯(Flanders) 互動分析法量化分析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師生互動類別分析正確。 2.使用分類程序作時間線標記及教師教學風格統計分析。 3.最顯著類別、教師教學風格與學生學習成效等互動資料分析正確。 4.一次觀察的時間達一節課。 <p>(若採用兩種工具，時間可合計)</p>
<p>工具 8、選擇性逐字紀錄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所記錄的內容能聚焦觀察焦點。 2.資料分析正確且有結論。
<p>工具 9、教學錄影回饋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內容敘寫詳實。 2.教學錄影回饋表與觀察後回饋會談紀錄表內容有所區別。
<p>工具 10、省思札記回饋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內容敘寫完整。 2.省思札記回饋表與觀察後回饋會談紀錄表內容有所區別。
<p>工具 11、 分組合作學習教學觀察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事實摘要敘述具體客觀且內容完整。 2.如採全面性觀察，檢核重點有質性敘述且內容詳實。 3.如採 TDO，能依據觀察焦點記錄具體事實。 4.摘述的教學表現，可判斷所能達成指標的評量等級。 5.若採用軼事紀錄表，其事實摘要敘述欄位描述具體客觀，且未作價值判斷。
<p>工具 12、 學習共同體公開觀課紀錄表 (丙)</p>	<p>◎公開客觀課紀錄表(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能依據教師的教與學生的學，描述事實摘要，描述方式具體客觀。 2.如採全面性觀察，軼事紀錄之內容，紀錄時間達一節課。 3.如採 TDO，能依據觀察焦點記錄具體事實。 <p>◎自我檢核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檢核內容能依據觀議課歷程確實勾選，並完成省思描述。
<p>工具 13、 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觀議課 實務手冊》紀錄表</p>	<p>◎觀課記錄表(範例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事實摘要敘述具體客觀且內容完整。 2.如採全面性觀察，觀察紀錄表內每一欄位的具體事實的質性敘述內容詳實。 3.如採 TDO，能依據觀察焦點記錄具體事實。 4.提出之綜合建議具體可行。 <p>◎觀課記錄表(範例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教師的教與學生的學之事實摘要敘述均具體客觀且內容詳實。 2.如採全面性觀察，觀察紀錄表內每一欄位的具體事實摘要至少有 1 項。 3.如採 TDO，能依據觀察焦點記錄具體事實。

	<p>4.能依據教與學的客觀事實提出觀課者想法。</p> <p>5.提出這堂課最欣賞的3項優點。</p>
<p>工具 14、 高效能教師的觀察紀錄表</p>	<p>1.實摘要敘述具體客觀且內容完整。</p> <p>2.如採全面性觀察，檢核重點有質性敘述且內容詳實。</p> <p>3.如採 TDO，能依據觀察焦點記錄具體事實。</p>
<p>工具 15、 幼兒園教學觀察紀錄表</p>	<p>1.針對幼兒園研發之紀錄表。</p> <p>2.提供教學者於進行教學活動設計（教案）、觀察前會談、入班觀課及觀察後回饋會談之教學觀察歷程時，能依據相關指標與觀察重點，撰寫客觀具體事實。</p>
<p>工具 16、 小組學習觀察表</p>	<p>1.課堂中進行分組討論時，針對小組討論內容進行觀察。</p> <p>2.小組設定可分為無人領導小組、事先給予職務分工表並由學生自由決定角色、或直接指定角色之不同設定。</p> <p>3.可用於觀察學生發言情形、專心程度等，或其他焦點問題。</p>
<p>工具 17、 小組討論參與質量觀察表</p>	<p>1.課堂中進行分組討論時，針對學生表現進行觀察。</p> <p>2.可用於觀察學生是否出現授課教師期待的互動行為，以達到分組討論的目的。</p> <p>3.例如：觀察學生的參與度、優勢學生是否會主動幫助弱勢學生、弱勢學生是否會主動求助等。</p>
<p>工具 18、 個別學生課堂行為時間軸紀錄表</p>	<p>1.於課堂中觀察特定學生之課堂行為。</p> <p>2.由授課教師選定想觀察之標的學生以及對照學生（立意抽樣）。</p> <p>3.可用於觀察參與的學員投入課堂學習的情形如何、有無干擾課堂的行為等，或其他焦點問題。</p>
<p>工具 19、 個別學生課堂行為發生頻率紀錄表</p>	<p>1.於課堂中觀察個別學生出現的課堂行為。</p> <p>2.由授課教師選定想觀察的學生（立意抽樣）。</p> <p>3.可用於觀察參與的學員投入課堂學習的情形如何、有無干擾課堂的行為。</p>
<p>其他注意事項</p>	<p>1.教學觀察脈絡：觀察前會談紀錄中的內涵，需在觀察紀錄表中呈現；觀察後回饋會談中也需呼應觀察前會談，並引用具體客觀的觀察紀錄進行對話討論。</p> <p>2.認證資料切勿抄襲或仿照其他教師敘寫內容。</p>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

初階專業回饋人才認證檢核表

教師姓名		服務學校													
實際教學年資		專長領域													
項目與說明			檢核	備註											
認證資格與資料檢核	1.初階專業回饋人才培訓研習課程 6 小時。 研習日期：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2.擔任授課教師進行公開授課至少 1 次。 公開授課實施日期：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3.擔任專業回饋人員，觀察同儕公開授課，並依教學觀察三部曲（或備課、觀課、議課），給予對話與回饋至少 1 次。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教學觀察三部曲</th> <th>實施日期</th> <th>表件</th> </tr> </thead> <tbody> <tr> <td>觀察前會談紀錄表</td> <td> 年 月 日</td> <td>1 份</td> </tr> <tr> <td>觀察紀錄表及觀察工具</td> <td> 年 月 日</td> <td>1 份</td> </tr> <tr> <td>觀察後回饋會談紀錄表</td> <td> 年 月 日</td> <td>1 份</td> </tr> </tbody> </table>				教學觀察三部曲	實施日期	表件	觀察前會談紀錄表	年 月 日	1 份	觀察紀錄表及觀察工具	年 月 日	1 份	觀察後回饋會談紀錄表	年 月 日
教學觀察三部曲	實施日期	表件													
觀察前會談紀錄表	年 月 日	1 份													
觀察紀錄表及觀察工具	年 月 日	1 份													
觀察後回饋會談紀錄表	年 月 日	1 份													
<p>※觀察工具請依實際需求選用，若使用兩種以上工具，需完整紀錄一節課為原則。</p>															
4.參加教師專業學習社群運作，時間至少達 1 學期，檢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參與紀錄表 1 份。 社群參與起訖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p>※ 由申請認證教師撰寫之上述第 3 點檔案內容（教學觀察三部曲）確實與被觀察之同儕進行充分討論及溝通，並取得授權同意作為認證資料使用。</p> <p>同儕教師簽章：</p>															
教師簽章		學校簽章	承辦人員 校長												

備註：以上認證資料均須完成，始能送出認證資料。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

進階專業回饋人才認證檢核表

教師姓名		服務學校													
實際教學年資		專長領域													
項目與說明			檢核	備註											
認 證 資 格 與 資 料 檢 核	1.參與進階專業回饋人才培訓：第一階段研習課程共 12 小時。 研習日期：__年__月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2.參與第二階段研習課程：「2-3 專業回饋實務探討」6 小時。 研習日期：__年__月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3.擔任授課教師進行公開授課至少 1 次。 公開授課實施日期：__年__月__日 ※需早於觀察同儕公開授課時間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4.擔任專業回饋人員，觀察同儕公開授課，並依教學觀察三部曲（或備課、觀課、議課），給予對話與回饋至少 1 次。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教學觀察三部曲</th> <th>實施日期</th> <th>表件</th> </tr> </thead> <tbody> <tr> <td>觀察前會談紀錄表</td> <td>__年__月__日</td> <td>1 份</td> </tr> <tr> <td>觀察紀錄表及觀察工具</td> <td>__年__月__日</td> <td>1 份</td> </tr> <tr> <td>觀察後回饋會談紀錄表</td> <td>__年__月__日</td> <td>1 份</td> </tr> </tbody> </table>				教學觀察三部曲	實施日期	表件	觀察前會談紀錄表	__年__月__日	1 份	觀察紀錄表及觀察工具	__年__月__日	1 份	觀察後回饋會談紀錄表	__年__月__日
教學觀察三部曲	實施日期	表件													
觀察前會談紀錄表	__年__月__日	1 份													
觀察紀錄表及觀察工具	__年__月__日	1 份													
觀察後回饋會談紀錄表	__年__月__日	1 份													
<p>※觀察工具請依實際需求選用，若使用兩種以上工具，需完整紀錄一節課為原則。</p>															
5.參加教師專業學習社群運作，時間至少達 1 學期，檢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參與紀錄表 1 份。 社群參與起訖日期：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p>※ 由申請認證教師撰寫之上述第 4 點檔案內容（教學觀察三部曲）確實與被觀察之同儕進行充分討論及溝通，並取得授權同意作為認證資料。</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同儕教師簽章：_____</p>															
教師簽章		學校簽章	承辦人員 校長												

備註：以上認證資料均須完成，始能送出認證資料。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

教學輔導教師認證檢核表

教師姓名		服務學校												
實際教學年資		專長領域												
項目與說明			檢核											
認證資格與資料檢核	1.教學輔導教師培訓研習課程 24 小時 研習日期： 年 月 日 (第一場研習)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2.教學輔導教師實務探討課程 6 小時 研習日期：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3.經學校校務會議、教評會、課程發展委員會或行政主管會議等相關會議公開審議通過後，送請校長簽章推薦參加。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4.協助輔導實習學生、初任教師、新進教師或自願專業成長之教師，時間達 12 週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輔導報告</th> <th>表件</th> </tr> </thead> <tbody> <tr> <td>輔導計畫表</td> <td>1 份</td> </tr> <tr> <td>平時輔導紀錄表</td> <td>2 份</td> </tr> <tr> <td>輔導案例紀錄表</td> <td>1 份</td> </tr> </tbody> </table>			輔導報告	表件	輔導計畫表	1 份	平時輔導紀錄表	2 份	輔導案例紀錄表	1 份			
	輔導報告	表件												
	輔導計畫表	1 份												
平時輔導紀錄表	2 份													
輔導案例紀錄表	1 份													
5.擔任授課教師進行公開授課至少 2 次。 第一次公開授課實施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次公開授課實施日期：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6.擔任專業回饋人員，觀察夥伴教師公開授課，並依教學觀察三部曲（備課、觀課、議課），給予對話與回饋至少 2 次。 (1) 第一次教學觀察三部曲：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教學觀察三部曲</th> <th>實施日期</th> <th>表件</th> </tr> </thead> <tbody> <tr> <td>觀察前會談紀錄表</td> <td>年 月 日</td> <td>1 份</td> </tr> <tr> <td>觀察紀錄表及觀察工具</td> <td>年 月 日</td> <td>1 份</td> </tr> <tr> <td>觀察後回饋會談紀錄表</td> <td>年 月 日</td> <td>1 份</td> </tr> </tbody> </table>			教學觀察三部曲	實施日期	表件	觀察前會談紀錄表	年 月 日	1 份	觀察紀錄表及觀察工具	年 月 日	1 份	觀察後回饋會談紀錄表	年 月 日	1 份
教學觀察三部曲	實施日期		表件											
觀察前會談紀錄表	年 月 日		1 份											
觀察紀錄表及觀察工具	年 月 日		1 份											
觀察後回饋會談紀錄表	年 月 日		1 份											
(2) 第二次教學觀察三部曲：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教學觀察三部曲</th> <th>實施日期</th> <th>表件</th> </tr> </thead> <tbody> <tr> <td>觀察前會談紀錄表</td> <td>年 月 日</td> <td>1 份</td> </tr> <tr> <td>觀察紀錄表及觀察工具</td> <td>年 月 日</td> <td>1 份</td> </tr> <tr> <td>觀察後回饋會談紀錄表</td> <td>年 月 日</td> <td>1 份</td> </tr> </tbody> </table>		教學觀察三部曲	實施日期	表件	觀察前會談紀錄表	年 月 日	1 份	觀察紀錄表及觀察工具	年 月 日	1 份	觀察後回饋會談紀錄表	年 月 日	1 份	
教學觀察三部曲	實施日期	表件												
觀察前會談紀錄表	年 月 日	1 份												
觀察紀錄表及觀察工具	年 月 日	1 份												
觀察後回饋會談紀錄表	年 月 日	1 份												
※觀察工具請依實際需求選用，若使用兩種以上工具，需完整紀錄一節課為原則。														
7.擔任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達 1 學期以上。 (註：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不限類別；若為領域召集人、學年主任等，亦可屬之)。 社群參與起訖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 由輔導教師撰寫之上述第 4 點及第 6 點等各項檔案內容（輔導報告及教學觀察三部曲）
確實與夥伴教師進行充分討論及溝通，並取得夥伴教師授權同意作為認證資料。

夥伴教師簽章：_____

教師簽章		學校簽章	承辦人員 校長
------	--	------	------------

備註：以上認證資料均須完成，始能送出認證資料。

○○○學年度○○縣（市）○○學校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
教學輔導教師認證推薦表

教師姓名		服務學校	
實際教學年資		專長領域	
基本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具 5 年以上正式教師之年資 <input type="checkbox"/> 具 5 年以上實際教學經驗 <input type="checkbox"/> 具舊制評鑑人員進階證書 或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回饋人才進階培訓證書		
認證資格檢核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教學輔導教師培訓研習課程 24 小時 <input type="checkbox"/> 預計完成教學輔導教師實務探討課程 6 小時 <input type="checkbox"/> 預計於 3 年內完成 4 項專業實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協助輔導夥伴教師（實習學生、初任教師、新進教師或自願專業成長之教師均可），時間達 12 週以上。 2. 擔任專業回饋人員，觀察夥伴教師公開授課，並依教學觀察三部曲（備課、觀課、議課），給予對話與回饋至少 2 次。 3. 公開授課至少 2 次。 4. 擔任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達 1 學期以上。（註：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不限類別；若為領域召集人、學年主任等，亦可屬之）。 		
認證教師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認證教師本人確認符合上述各項資格後簽章		
學校推薦理由	<p>請優先考量以下第 1 點及第 2 點條件並適度說明：1.校內教學輔導需求；2.認證教師之教學表現；3.認證教師無違反教師法相關事項；4.教學輔導教師累積人數佔校內編制人數比率以 50%為原則。</p>		
校內相關會議 審議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校務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評審委員會 <input type="checkbox"/> 課程發展委員會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主管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公開會議： 意見：		
會議主席或代表 簽章			
學校審核	審核人員	校長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

公開授課實施證明

學校名稱	縣（市）	學校	
授課教師		任教年級	
任教領域/科目		教學單元	
回饋人員			
第 次 公 開 授 課	<p>一、觀察前會談（備課）日期：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時間：_____地點：_____</p> <p>二、入班教學觀察（觀課）日期：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時間：_____地點：_____</p> <p>三、觀察後回饋會談（議課）日期：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時間：_____地點：_____</p>		
備註：若公開授課不只一次，請依實際需求增列表格。			
授課教師		學校主管審核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參與證明

學校	_____縣市_____學校	教師姓名	
參與社群名稱			
參與社群 起迄時間	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至少一學期參與同一社群三次活動)		
是否為 社群召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擔任召集人之起迄時間 (社群活動時間長度須滿三個月)： 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否：召集人姓名：		
教師	社群召集人	學校主管審核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參與紀錄表

學校	_____縣市_____學校	教師姓名	
參與社群名稱			
參與社群之類型	<input type="checkbox"/> 年級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同領域/學科 <input type="checkbox"/> 跨領域/學科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任務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發展主題		
參與過程中觀察到之社群運作方式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協同備課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觀察與回饋 <input type="checkbox"/> 同儕省思對話 <input type="checkbox"/> 建立專業檔案 <input type="checkbox"/> 案例分析 <input type="checkbox"/> 主題經驗分享 <input type="checkbox"/> 主題探討(含專書、影帶) <input type="checkbox"/> 新課程發展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媒材研發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方法創新 <input type="checkbox"/> 標竿楷模學習 <input type="checkbox"/> 專題講座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簡列述於社群參與之活動： (如「參加○○○老師○○○○講座」、「與社群一起產生○○○教案」)			
參與之省思或札記： (可敘述參與社群後對於教師的教或學生的學的想法，或印象深刻的幾個事件及心得)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

幼兒園-課程教學會議參與紀錄表/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參與紀錄表

學校	_____縣市_____學校	教師姓名	
一、日期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至 時 分		
二、地點			
三、召集人		主講人	(無則免填)
四、研討主題			
五、與會者			
六、研討內容			
活動內容焦點	困難與需求	腦力激盪與問題解決	
七、自我省思			

備註：每個欄位均須填寫，可條列，填寫字數總和在 300 字以上。

表 1、公開授課 / 教學觀察－觀察前會談紀錄表（甲式）

（觀察前會談由授課教師主導並填寫紀錄表，或邀請觀課人員記錄。）

授課教師 (主導的教師)		任教 年級		任教領域 /科目	
觀課人員 (認證教師)					
備課社群 (選填)		教學單元			
觀察前會談日期	___年___月___日		地點		
<p>一、課程脈絡 (可包含：(一)學習目標：含核心素養、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二)學生經驗：含學生先備知識、起點行為、學生特性等；(三)教師教學預定流程與策略；(四)學生學習策略或方法；(五)教學評量方式。):</p>			<p>二、觀察焦點 (由授課教師決定，不同觀課人員可安排不同觀察焦點或觀察任務) 及觀察工具 (請依觀察焦點選擇適切的觀察工具，可參考附件「觀察焦點與觀察工具的選擇」):</p>		

三、觀課相關配合事宜：

(一) 觀課人員觀課位置及角色 (經授課教師同意)：

1. 觀課人員位在教室 前、中、後、小組旁、個別學生旁 (請打勾)。
2. 觀課人員是 完全觀課人員、有部分的參與，參與事項：

3. 拍照或錄影：皆無、皆有、只錄影、只拍照 (請打勾)。

備註：拍照或錄影，如涉及揭露學生身分，請先徵求學生及其家長同意，同意書請參考附件「觀察焦點與觀察工具的選擇」。

(二) 預定公開授課 / 教學觀察日期與地點：

1.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時_____分
2. 地點：_____

(三) 回饋會談預定日期與地點：

(建議於公開授課 / 教學觀察後三天內完成會談為佳)

1.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時_____分
2. 地點：_____

表 1、公開授課 / 教學觀察－觀察前會談紀錄表（乙式）

授課教師		任教 年級		任教領域 /科目	
回饋人員 (認證教師)		任教 年級		任教領域 /科目	
備課社群 (選填)		教學單元			
觀察前會談 (備課) 日期	___年___月___日	地點			
預定入班教學觀察 /公開授課日期	___年___月___日	地點			
一、學習目標 (含核心素養、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					
二、學生經驗 (含學生先備知識、起點行為、學生特性...等):					
三、教師教學預定流程與策略:					
四、學生學習策略或方法:					

五、教學評量方式（請呼應學習目標，說明使用的評量方式）：

（例如：實作評量、檔案評量、紙筆測驗、學習單、提問、發表、實驗、小組討論、自評、互評、角色扮演、作業、專題報告或其他。）

六、觀察焦點（由授課教師決定，不同觀課人員可安排不同觀察焦點或觀察任務）：

七、觀察工具（請依觀察焦點選擇適切的觀察工具，可參考附件「觀察焦點與觀察工具的選擇」）：

八、回饋會談預定日期與地點：（建議於教學觀察後三天內完成會談為佳）

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地點：_____

表 2、公開授課 / 教學觀察－觀察紀錄表

（本表由觀課人員填寫，並須檢附觀察紀錄。）

授課教師 (主導的教師)		任教 年級		任教領域/ 科目	
觀課人員 (認證教師)					
教學單元					
公開授課 / 教學觀察 日期	__年__月__日	地點			
觀察工具名稱					
<p>注意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檢附入班觀課所使用的觀察工具及紀錄（如使用量化工具須檢附原始資料）。 2. 請自行設計或參用附件「觀察焦點與觀察工具的選擇」所列之觀察工具，可依觀察焦點使用部分欄位或某規準，不必完整使用該紀錄表，亦可兩種以上工具兼用。 					

表 3、公開授課 / 教學觀察－觀察後回饋會談紀錄表（甲式）

（觀察後回饋會談由授課教師主導並填寫紀錄表，或邀請觀課人員記錄。）

授課教師 (主導的教師)		任教 年級		任教領域/ 科目	
觀課人員 (認證教師)					
教學單元					
回饋會談日期	___年___月___日	地點			
一、客觀事實：觀課人員說明觀察到的教與學具體事實		二、關聯：前述觀察資料與觀察焦點的關聯（即觀察資料能否回應觀察焦點的問題）			

三、 詮釋：授課教師與觀課人員分享公開授課 / 教學觀察彼此的收穫或對未來教與學的啟發

四、 決定：授課教師 / 觀課人員下次擬採取之教與學行動或策略（含下次的觀察焦點）

表 3、公開授課 / 教學觀察－觀察後回饋會談紀錄表（乙式）

授課教師		任教 年級		任教領域/ 科目	
回饋人員 (認證教師)		任教 年級		任教領域/ 科目	
教學單元		教學節次		共____節 本次教學為第____節	
回饋會談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地點			

請依據教學觀察工具之紀錄分析內容，與授課教師討論後填寫：

一、教與學之優點及特色（含教師教學行為、學生學習表現、師生互動與學生同儕互動之情形）：

二、教與學待調整或精進之處（含教師教學行為、學生學習表現、師生互動與學生同儕互動之情形）：

三、授課教師預定專業成長計畫（於回饋人員綜合觀察前會談紀錄及教學觀察工具之紀錄分析內容，並與授課教師討論共同擬定後，由回饋人員填寫）：

專業成長指標	專業成長方向	內容概要說明	協助或合作人員	預計完成日期
	<input type="checkbox"/> 1.優點及特色 <input type="checkbox"/> 2.待調整或精進之處			
	<input type="checkbox"/> 1.優點及特色 <input type="checkbox"/> 2.待調整或精進之處			
	<input type="checkbox"/> 1.優點及特色 <input type="checkbox"/> 2.待調整或精進之處			

備註：

1. **專業成長指標**可參酌搭配教師專業發展規準之指標或檢核重點，擬定個人專業成長計畫。
2. **專業成長方向**包括：
 - (1) 授課教師之「優點或特色」，可透過「分享或發表專業實踐或研究的成果」等方式進行專業成長。
 - (2) 授課教師之「待調整或精進之處」，可透過「參與教育研習、進修與研究，並將所學融入專業實踐」等方式進行專業成長。
3. **內容概要說明**請簡述，例如：
 - (1) 優點或特色：於校內外發表分享或示範教學、組織或領導社群研發、辦理推廣活動等。
 - (2) 待調整或精進之處：研讀書籍或數位文獻、諮詢專家教師或學者、參加研習或學習社群、重新試驗教學、進行教學行動研究等。
4. 可依實際需要增列表格。

四、授課教師與觀課人員分享公開授課 / 教學觀察彼此的收穫或對未來教與學的啟發：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

初階專業回饋人才認證資料審查標準表

認證教師		服務學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評定等級說明： 第1-2等級「優良」；第3等級「中等」；第4等級為「待修正」；第5等級為「待加強」 ● 評定審查標準請參見「認證資料審查標準說明」 			
項目		形式審查	初審
表1、教學觀察 / 公開授課－觀察前會談紀錄表		<input type="checkbox"/> 1份	<input type="checkbox"/> 第1-2等級 <input type="checkbox"/> 第3等級 <input type="checkbox"/> 第4等級 <input type="checkbox"/> 第5等級
表2、公開授課 / 教學觀察－觀察紀錄表		依需求挑選 觀察工具	<input type="checkbox"/> 第1-2等級 <input type="checkbox"/> 第3等級 <input type="checkbox"/> 第4等級 <input type="checkbox"/> 第5等級
表3、教學觀察 / 公開授課－觀察後回饋會談紀錄表		<input type="checkbox"/> 1份	<input type="checkbox"/> 第1-2等級 <input type="checkbox"/> 第3等級 <input type="checkbox"/> 第4等級 <input type="checkbox"/> 第5等級
其他文字補充說明:			
認證資料與其他教師敘寫內容相仿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後複審：認證資料與其他教師敘寫內容達60%相仿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認證資料與其他教師敘寫內容達90%相仿	
評審委員 初審	加權分數 (±2等第):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認證資料完整詳實, 可取得培訓證書)	6等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後通過 (請按照審查委員意見自行修正, 無須繳回複審)	7等~9等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後複審 (認證資料有部分錯誤與疏漏, 須補件複審)	10等~13等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認證資料有較嚴重之錯誤與缺失, 不予通過)	14等~15等
培訓認證中心 複審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補件資料修改完整, 可取得培訓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補件資料尚有錯誤與缺失, 不予通過)	

1-1 認證審查結果申復表

(如有相關證明資料，請連同申復表一併繳交)

認證教師姓名		縣市 / 服務學校	
收件編碼 (由認證單位填寫)		申請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審查委員意見 (請將認證資料審查表之意見填入)	申復意見 (請針對審查委員意見說明)		

請檢附相關佐證資料

註：認證結果為「不通過」者得於收到通知後 10 日（含假日）內提出申復。審查單位收件後，將於 20 日內答復。

參、附錄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規準（105年版）

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25 日臺教師（三）字第 1050040254 號函發布

總說明

壹、發展歷程

教育是臺灣面對全球化競爭時代，確保競爭優勢的施政重心，教師專業能力與表現更是確保學生學習品質的關鍵。教育部（以下簡稱本部）為協助教師專業成長，增進教師專業素養，提升教學品質，以增進學生學習成果，於民國94年底完成中小學教師專業發展評鑑（以下簡稱教專評鑑）實施計畫的研訂，95年開始辦理中小學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因應學校辦理需求，及基於校本規準原則下，96年本部公布「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規準」，架構包含4個層面、18項指標、73個參考檢核重點，供學校參考選用。101年為加強整合教師的「教」與學生的「學」，並協助教師從學生學習角度省思教學的有效歷程，修訂發布規準架構仍維持4個層面、18項指標，參考檢核重點減少為69個，並增列「參考檢核重點」的「內涵說明」，期具體引導教師以評鑑規準作為教學省思改進之思考路徑與策略。

鑑於教育專業不斷精進，評鑑規準亦須與時俱進，才能有效導引教師專業的持續精進與發展，本部長期綜整教專評鑑運作經驗、學者專家及實務工作者對評鑑規準的意見與建議，持續對評鑑規準的架構與內涵進行檢討。同時，為回應各界對教師評鑑入法的期待，自103年2月起即組成修訂評鑑規準錨定小組，依據「中華民國教師專業標準指引」（105年2月15日臺教師（三）字第1050018281號函發布）內容，以專業、簡明、可行為原則，啟動101年版規準的修訂工作；103年7月完成草案，於高雄市、屏東縣「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擇定學校進行試作，提供回饋意見。104年續邀各縣（市）政府「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廣為試辦採用；105年初，依據前述歷經1年半之試辦實作經驗，邀請專家學者、教學實務工作者綜整修訂意見，本部計召開五次諮詢會議，完成「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規準」（以下簡稱105年版規準）之研訂。

貳、概要說明

105年版規準計有3個層面，A層面課程設計與教學，有4項指標，分別聚焦於課程設計、教學清晰、教學多樣、多元評量；B層面班級經營與輔導，也有4項指標，分別關照課堂規範、學習情境、學生輔導、親師溝通；C層面專業精進與責任，則有2項指標，包括個人的專業精進，以及對學校的校務參與，合計10項指標。10項指標之下，每項指標再分別包含2至4個檢核重點，共計28個檢核重點。

105年版規準的每個指標和檢核重點的理念基礎，除依據「中華民國教師專業標準指引」，並參考國內多位學者發展的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指標外，也符合國外許多學者的學說理論。例如：R. W. Tyler 提到的課程目標、課程選擇、課程組織和課程評鑑，就呈現在指標 A-1、A-4 中；G. D. Borich 提出的有效教學指標，包括：教學清晰、教學多樣、教師任務導向、學生參與程度、學生成功比率、班級經營、學習氣氛、高層次的思考表現，則呈現在指標 A-2、A-3、A-4、B-1、B-2 中；而 R. M. Gagné 的教學九大事件：引起注意、揭示目標、喚起舊經驗、呈現教材、引導學習、引出表現、提供回饋、評量表現、促進保留和遷移，也包含在 A 層面多項的指標和檢核重點之中。B 層面

班級經營與輔導所包含的 4 個指標，呼應 F. Jones 所探討的班級經營兩大主軸，一則在建立班級結構（課堂規範和學習情境），一則在建立人際關係（了解學生和親師溝通合作）；而 C 層面專業精進與責任的兩個指標，首先從個人專業精進做起，再到協助同儕、社群和學校的專業責任，也是學者討論教師專業發展時主要關注的面向。

同時，為強化 105 年版規準的可行性與有效性，依證據本位原則，描述「內涵說明」與新增的「評定等級與行為描述」內容，供學校進行規準研討與具體操作之參考。另學校亦可基於校本精神，校內教師與學生表現之需求，酌增檢核重點（至多二個），併隨增列其內涵說明，及評定等級與行為描述。評定等級分為三級：「推薦」、「通過」與「待改進」，其中「推薦」係指受評教師之卓越表現足供推薦進行校內、外之經驗分享，而「資料來源」說明評鑑方法可來自教師自評、教學觀察或教學檔案，各種觀察工具均可運用。另外，本部特於「精緻教師專業發展評鑑網」中，設計數位化的評鑑資料分析，以 105 年版規準中的「檢核重點」為單位，協助學校、地方與中央政府規劃基於評鑑結果的專業成長計畫，並據以辦理專業成長活動。

綜上，105 年版規準相對於 101 年版規準的 4 個層面、18 項指標、69 個參考檢核重點，更為精簡、邏輯清楚、條理分明，且具有厚實的學理與實務實作基礎，並與本部發布的教師專業標準指引，彼此之間密切呼應。以下簡要比較 105 年版規準內容與 101 年版規準之五項修正重點：

- 一、調整評鑑規準層面：由 4 個層面：課程設計與教學、班級經營與輔導、研究發展與進修、敬業精神與態度，調整為 3 個層面：課程設計與教學、班級經營與輔導、專業精進與責任。
- 二、減少評鑑指標與檢核重點的數量：由 18 項指標、69 個參考檢核重點，精簡為 10 項指標、28 個檢核重點（包含 3 個選用檢核重點）。
- 三、強化檢核重點之內涵說明：原「參考檢核重點」修訂為「檢核重點」，並針對各項評鑑指標與檢核重點的關鍵名詞，提供清晰簡要的概念內涵說明。
- 四、明確化評定等級的行為表現：針對「推薦」、「通過」、「待改進」等 3 個表現等級，適切提供表現行為描述，以引導教師逐步精進個人的專業能力與表現。倘以「優良」、「滿意」、「待改進」為評定表現等級，則比照類似說明。
- 五、數位化專業成長規劃：以網站分析功能，以「檢核重點」為分析單位，具體引導教師專業成長重點，並輔以數位化專業成長資源。

教專評鑑以增進教師專業能力與表現為目的，本案 105 年版規準以學生學習為核心，加強融合有效教學與教師評鑑學理研究，期協助教師藉由評鑑歷程持續精進，並發揮教師的專業影響力，以促進學生公平與卓越的學習表現。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規準簡要表

層面	指標/檢核重點	資料來源			
		自評	觀察	檔案	其他
A. 課程設計與教學	A-1 參照課程綱要與學生特質明訂教學目標，進行課程與教學設計。				
	A-1-1 參照課程綱要與學生特質明訂教學目標，並研擬課程與教學計畫或個別化教育計畫。	✓		✓	
	A-1-2 依據教學目標與學生需求，選編適合之教材。	✓		✓	
	A-2 掌握教材內容，實施教學活動，促進學生學習。				
	A-2-1 有效連結學生的新舊知能或生活經驗，引發與維持學生學習動機。	✓	✓		
	A-2-2 清晰呈現教材內容，協助學生習得重要概念、原則或技能。	✓	✓		
	A-2-3 提供適當的練習或活動，以理解或熟練學習內容。	✓	✓		
	A-2-4 完成每個學習活動後，適時歸納或總結學習重點。	✓	✓		
	A-3 運用適切教學策略與溝通技巧，幫助學生學習。				
	A-3-1 運用適切的教學方法，引導學生思考、討論或實作。	✓	✓		
	A-3-2 教學活動中融入學習策略的指導。	✓	✓		
	A-3-3 運用口語、非口語、教室走動等溝通技巧，幫助學生學習。	✓	✓		
	A-4 運用多元評量方式評估學生能力，提供學習回饋並調整教學。				
	A-4-1 運用多元評量方式，評估學生學習成效。	✓	✓	✓	
	A-4-2 分析評量結果，適時提供學生適切的學習回饋。	✓	✓	✓	
	A-4-3 根據評量結果，調整教學。	✓	✓	✓	
A-4-4 運用評量結果，規劃實施充實或補強性課程。(選用)	✓		✓		
B 班級經營與輔導	B-1 建立課堂規範，並適切回應學生的行為表現。				
	B-1-1 建立有助於學生學習的課堂規範。	✓	✓	✓	
	B-1-2 適切引導或回應學生的行為表現。	✓	✓		
	B-2 安排學習情境，促進師生互動。				
	B-2-1 安排適切的教學環境與設施，促進師生互動與學生學習。	✓	✓		
	B-2-2 營造溫暖的學習氣氛，促進師生之間的合作關係。	✓	✓		
	B-3 了解學生個別差異，協助學生適性發展。				
	B-3-1 建立並分析學生輔導的相關資料，了解學生差異。	✓		✓	
	B-3-2 運用學生輔導的相關資料，有效引導學生適性發展。	✓		✓	
	B-4 促進親師溝通與合作。				
B-4-1 運用多元溝通方式，向家長說明教學、評量與班級經營理念及做法。	✓		✓		
B-4-2 通知家長有關學生在校學習、生活及其他表現情形，促進家長共同關心和協助學生學習與發展。	✓		✓		
C 專業精進與責任	C-1 參與教育研究、致力專業成長。				
	C-1-1 規劃個人專業成長計畫，並確實執行。	✓		✓	
	C-1-2 參與教育研習、進修與研究，並將所學融入專業實踐。	✓		✓	
	C-1-3 分享或發表專業實踐或研究的成果。(選用)	✓		✓	
	C-2 參與學校事務，展現協作與影響力。				
	C-2-1 參與學校相關教學、輔導或行政事務，建立同儕合作關係。	✓		✓	
	C-2-2 參與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持續對話、合作、分享與省思，促進學生學習與學校發展。	✓		✓	
	C-2-3 發揮教師專業影響力，支持、協助與促進同儕專業表現。	✓		✓	
C-2-4 運用或整合社區資源，建立有利於學生學習的夥伴關係。(選用)	✓		✓		

